外国语学院学生会改革情况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并结合《关于巩固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成果的若干措施》文件要求，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院**2023-2024学年**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一、改革自评表

|  |  |  |
| --- | --- | --- |
| **指标** | **结论** | **备注** |
|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 | ☑是  □否 |  |
| 1.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 ☑是  □否 |  |
| 3. 工作人员不超过 30 人。 | ☑是  □否 |  |
| 4.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 | ☑是  □否 |  |
| 5. 除主席、副主席（轮值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 ☑是  □否 |  |
| 6.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 ☑是  □否 |  |

|  |  |  |
| --- | --- | --- |
| 7.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 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 ☑是  □否 |  |
| 8. 主席团由学生(研究生 )代表大会(非其  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 )或  全体学生 (研究生 )大会选举产生。 | ☑是  □否 |  |
| 9.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或  全体学生（研究生）大会。 | ☑是  □否 |  |
| 10. 开展了春、秋季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全  员培训。 | ☑是  □否 |  |
| 11. 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  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  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 ☑是  □否 |  |
| 12. 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  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 ☑是  □否 |  |
| 13. 明确 **1** 名团组织负责人指导院级学生会组织；聘任团委老师担任院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 ☑是  □否 |  |
| 14. 学生会组织工作机构应成立团支部，团支部书记由学生会主席团成员担任。 | ☑是  □否 |  |

二、院级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人数 | 主要职责 |
| 1 | 主席团 | 3 | 1、在学院党委领导下、学院团委和校学生会的指导下，主持学生会全面工作；  2、制定学生会工作规划和各项制度，督促学生干部对各项制度的贯彻落实；  3、定期召开学生代表大会、学生会全体干部会议和学生会主席团会议；  4、督促、协调学生会各职能部门的工作开展，指导、帮助各班级开展工作；  5、组织各类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会议，提高学生干部工作能力，保证学生干部工作条件、监督学生干部工作廉洁、执行对学生干部的考核。 |
| 2 | 综合事务部 | 2 | 1.负责监督和登记新生晚自习的出勤情况，应到和实到人数，请假情况及原因，同时做好纸质版和电子版的保存； 2.负责外国语学院学生会的各项活动的签到和签退以及相应事务，登记活动的出勤情况； 3.负责外国语学院学生会的人员排班，例如，晚自习，108办公室，三早等等，主要目的是服务老师和同学。 |
| 3 | 媒体宣传部 | 2 | 1、负责各项活动现场的拍摄工作以及后续撰写新闻稿进行宣传活动，活动PPT制作及播放。 2、通过现代化移动互联网手段，利用新媒体平台工具更新学院各项活动的开展情况，完成活动文章推送。 3、主要以书写或绘画形式进行院内各种活动的宣传工作。负责绘制宣传栏和板牌，写奖状，写黑板字工作。 |
| 4 | 社会实践部 | 3 | （1）组织协调学生参加各种社会实践活动；  （2）负责协助学校和学院赛事材料等的收集；  （3）负责学院第二课堂的管理运营工作。 |
| 5 | 文体艺术部 | 2 | 1、负责组织举办学院的各项文体艺类活动、参与活动评奖以及为各项活动提供主持与串场表演。 2、通过组织其他中心的成员，合作组织各类活动，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 3、主要以活动策划、活动组织、活动举办进行工作开展。负责主持、串场表演、后勤保障策划及通知拟写等工作。 |

三、院级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政治面貌 | 院系 | 年级 | 学习成绩排名 \*  (本人排名/所属  专业人数 ) |
| 1 | 陈争妍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1级 | 1/32 |
| 2 | 任曼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1级 | 8/31 |
| 3 | 郑欣悦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1级 | 2/32 |
| 4 | 程梦繁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1/36 |
| 5 | 王恒杰 | 共青团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3/34 |
| 6 | 聂金诚 | 共青团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4/34 |
| 7 | 易浩扬 | 共青团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2/38 |
| 8 | 钱佳佳 | 共青团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3/40 |
| 9 | 梁文静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9/38 |
| 10 | 肖芮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1级 | 10/34 |
| 11 | 陈静美 | 中共预备党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1级 | 7/31 |
| 12 | 付薇 | 共青团员 | 外国语学院 | 2022级 | 3/36 |

\*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学习成绩综合排名（新生、研究生不需填写）

四、院级组织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及《淮南师范学院深化学生会组织改革工作方案》的有关规定，外国语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由3人组成，提名主席团成员候选人4名，差额1名。采用差额选举、无记名投票的办法产生外国语学院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

五、院级组织主席团成员选举办法

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和《淮南师范学院学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选举办法。

一、淮南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学生委员会主席团由淮南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选举工作由大会主席团负责。

二、外国语学院新一届学生会主席团候预备人选，经团支部推荐，学院团组织同意，报学院党委确定。

三、外国语学院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4名，应选名额3名，差额1名。

四、选举时，有选举权的到会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三分之二，方可进行选举。因故未出席会议者，不能委托他人投票。

五、大会实行等额选举。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票上的候选人名单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六、选举人对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或不赞成票，也可以弃权。投不赞成票时，可以另选他人。

表示赞成的，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画“〇”（不得打“√”号或涂改，否则本票为无效票）；表示不赞成的，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画“×”；表示弃权的，不划任何符号。另选他人的，将另选人姓名填写在“另选人姓名”栏内，并在姓名上方的空格内画“〇”。

七、选举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选举无效，应重新进行选举。

每一选票所选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选人数的为有效票，多于应选人数的为无效票。

八、选举时，被选举人获得的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人数的半数，始得当选。

当选人少于应选名额时，应对不足名额再进行选举。仍少于应选名额时，可由大会主席团决定相应减少应选名额，不再进行选举。当选人接近应选名额时，也可以由大会主席团决定直接减少应选名额不再进行选举。

九、选票使用黑色签字笔填写，填写符号要准确，字迹要清晰。全票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选票，全票无效；部分书写模糊无法辨认的选票，可辨认部分有效。

十、选举设监票人3名，其中总监票人1名。总监票人由学院团委提名，经大会通过。已提名作为候选人的不得担任监票人，监票人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组指定，在监票人的监督下进行工作。

选举结束，总监票人公布候选人的得票数字。大会主持人宣布当选名单。当选的主席团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十一、本选举办法经淮南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全体会议通过后生效。选举时，如出现本选举办法规定以外的情况，由大会主席团决定。

六、院级学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时间：2023年10月25日

地点：外语楼301室

学生代表人数：70人

主要议程：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团十九大精神；

2、听取《关于推选淮南师范学院第八次学生代表大会委员会、主席团候选团体及各团体代表的通知》文件精神；

3、审议通过学生委员会委员和学生会主席团人事安排说明、选举办法；

4、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委员会委员及主席团成员。

宣传报道链接：

https://wgyxy.hnnu.edu.cn/2023/1030/c4053a124289/page.htm

现场图片：



1. 院级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我校的实际情况，正式代表名额为13人，约占学生人数1%，非学生骨干代表约占代表总人数的50%。

代表条件：

1.本校全日制在校学生；

2.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

3.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良好的品德和责任感，品行端正，积极上进；

4.能够真实充分反映同学诉求，积极热心表达同学意愿。

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在院团组织指导下，通过公开报名、班级选举、学院推荐、资格审查、全校公示等过程自下而上产生。

1. 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述职评议办法

**淮南师范学院外国语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办法（暂行）**

为加强对学生会及其工作人员的监督和管理，全面准确地掌握我院学生会的工作情况，提高我院学生会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述职评议有利于增强学生会工作人员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服务广大同学的意识，应当有利于促进学生会工作人员队伍的建设。

二、述职评议对象为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

三、述职评议内容包括对学生会工作人员政治态度、道德品行、学习成绩、工作成效、纪律作风以及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等方面的全面客观综合评价。

四、述职评议坚持走群众路线，吸纳广大同学参与群众评议，让学生会工作人员在广大同学面前亮作风、晒成效、找差距。

五、加强对全校学生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全面准确地掌握学生干部的工作情况，增强学生干部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大局意识，制定制度。

六、学生干部述职应当有利于增强学生干部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服务于广大同学意识，应当有利于促进干部队伍的建设。民主与集中相结合。

七、院学生会干部评议会由学生代表、学院党委书记、团委书记和辅导员代表共同组成。

八、述职人员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将述职报告交指定部门存档。

九、述职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1）述职人员所任职务、任职期限；

（2）述职人员工作的指导思想；

（3）履行岗位职责的情况；

（4）述职人员在工作中取得的主要成绩和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今后的改进措施；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九、院团委指导学生会主要责任人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姓名 | 是否为专职团干部 | 备注 |
| 分管学生会组织的  院团委副书记 | 贾成光 | 是 |  |
| 院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 贾成光 | 是 |  |

“以上自评公开内容如有不实情况，可发送邮件至淮南师范学院团委官方邮箱：hnsytw2010@163.com和外国语学院团委邮箱2662527932@qq.com”